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司农事务所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司农事务所组织形式：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W0YP8X3；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704 房-2；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吉争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事务所从业人 346 人，合伙人 32 人，注册会计师 14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 人。

2024 年度，司农事务所收入（经审计）总额为人民币 12,253.4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0,500.0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6,619.61 万元。

2024 年度，司农事务所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6 家，主要行业有：制造业（2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房地产业（1）、建筑业（1）、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采矿业（1），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批发和零售业（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教育（1），审计收费总额 3,933.6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0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司农事务所的资质资格、业务规模、注册会计师执业情况、项目成员信息、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记录

及独立性等进行了认真的审查和求证，认为司农事务所具备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执业资质与能力，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2024 年 9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三、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司农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司农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司农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说明。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司农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 年 8 月 27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 1 月 15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审前沟通，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人员安排、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时间安排、审计范围、年度审计重点、初步

拟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业绩预告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4年4月18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初审后沟通，对2024年度审计基本情况、审定后基本数据、初步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四）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经对司农事务所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司农事务所及其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及其他审计项目相关成员，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在履职过程中保持了独立性，勤勉尽责，审计行为及其他专项审核工作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

特此报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5日